

广东省财政厅

茂名市裕海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执业许可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》以及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和监督管理办法》(财政部令第 89 号)规定,我厅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作出准予茂名市裕海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执业许可的决定。为接受社会监督,现将该会计师事务所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会计师事务所名称:茂名市裕海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。

二、执业证书编号:44090014。

三、组织形式:普通合伙。

四、首席合伙人(主任会计师)姓名:张巨荣。

五、各合伙人/股东的姓名及注册会计师证书编号为:
张巨荣:474701140001,肖胜军:421102754343。

六、注册资本:30 万元。

七、经营地址:茂名市官山三路 168 大院 1、2、3、5、6 号第 2 层 1 号房。

